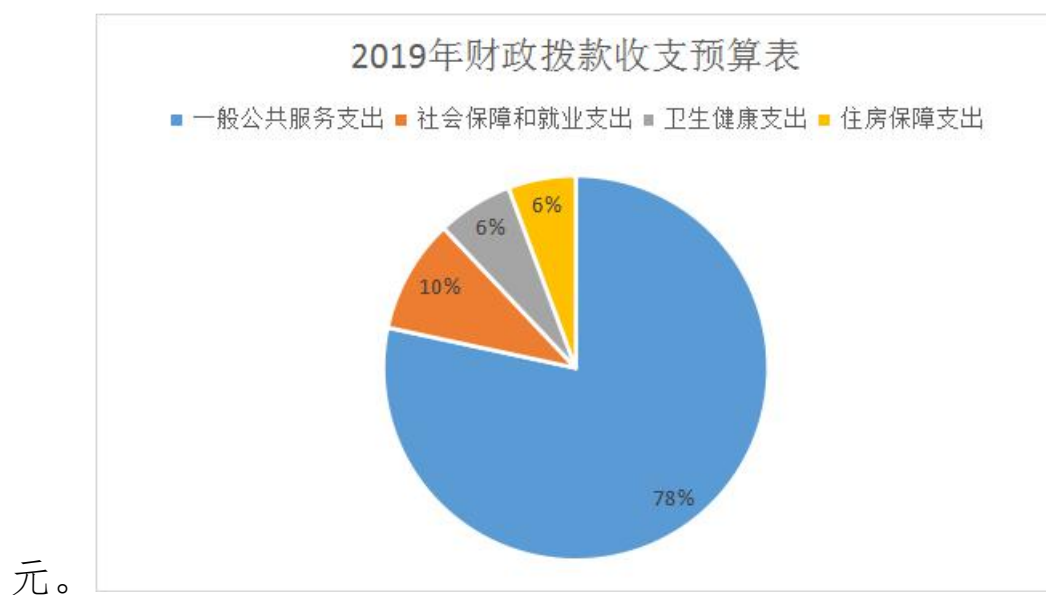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中共化隆回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中共化隆回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中共化隆回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988.71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434.77 万元，主要是监察委员会成立单位人员增加。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88.7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4.8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7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2.8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6.23 万元，本年支出合计 988.71 万



二、关于中共化隆回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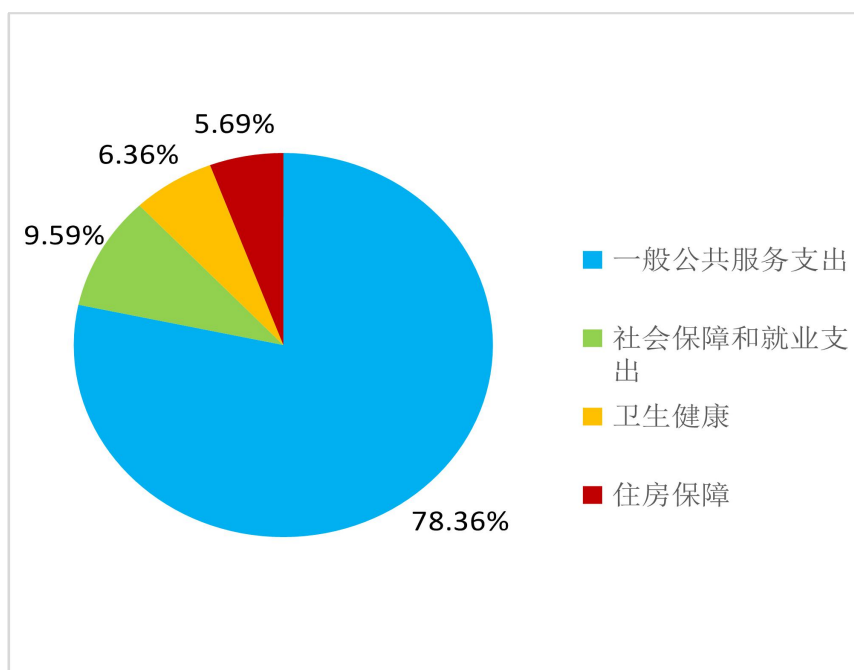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中共化隆回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988.71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434.77 万元，主要是监察委员会成立单位人员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4.82 万元，占 78.3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79 万元，占 9.59%；卫生健康支出 62.87 万元，占 6.36%；住房公积金 56.23 万元，占 5.69%。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1（类）纪检监察事务 11（款）行政运行 01（项）2019 年预算数 541.82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53.36 万元，增长 10.92%，主要原因是本单位调入人员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1（类）纪检监察事务 11（款）大案要案查处 04（项）2019 年预算数 144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65.2 万元，增长 82.74%，主要原因是纪委、监委合署办公后经费相应增加。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类）纪检监察事务 11（款）派驻派出机构 05（项）2019 年预算数 30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5 万元，增长 20%，主要原因是巡察经费和派驻纪检监察组经费有所增加。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1（类）纪检监察事务 11（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99（项）2019 年预算数 59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33 万元，增长 126.92%，主要原因是反腐倡廉宣传教育经费和干部培训费增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5（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5（项）2019 年预算数 76.76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27.74 万元，增长 56.63%，主要原因是本单位调入人员增加。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5（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项）2019 年预算数 15.92 万元，较 2018 年增长 100%，原因是 2018 年该项支出预算由县社保局预算。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项）2019 年预算数 2.11 万元，较 2018 年增长 100%，原因是 2018 年该项支出预算由县社保局预算。

8、卫生健康支出 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款）行政单位医疗 01（项）2019 年预算数 62.87 万元，较 2018 年增长 100%，原因是 2018 年该项支出预算由县社保局预算。

9、住房保障支出 221（类）住房改革支出 02（款）住房公积金 01（项）2019 年预算数 56.23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23.23 万元，增长 70.52%，主要原因是本单位调入人员增加。

三、关于中共化隆回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化隆回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55.7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26.9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69.42 万元、津贴补贴 315.5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6.75 万元，

职工医疗保险缴费 62.87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1 万元，住房公积金 56.23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7.47 万元，退休费 15.92 万元，生活补助 0.59 万元。

公用经费 28.7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3.34 万元、印刷费 2 万元，手续费 1 万元，水费 1 万元，电费 2 万元，差旅费 2 万元，公务接待费 5.42 万元，劳务费 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3 万元。

四、关于中共化隆回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化隆回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4.45 万元。为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我们按照只增不减的要求，安排 2019 年预算“三公”经费，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数为 14.45 万元，较 2018 年预算数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18 年持平、公务接待费 5.42 万元与 2018 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9.03 万元与 2018 年持平。按照党政机关厉行节约要求，我单位将继续完善“三公”经费预算编制，加强预算执行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预算规模，确保年底我单位“三公”经费执行总规模比上年只减不增。

五、关于中共化隆回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中共化隆回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中共化隆回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共化隆回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88.71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4.8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7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2.8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6.23 万元。中共化隆回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 年收支总预算 988.71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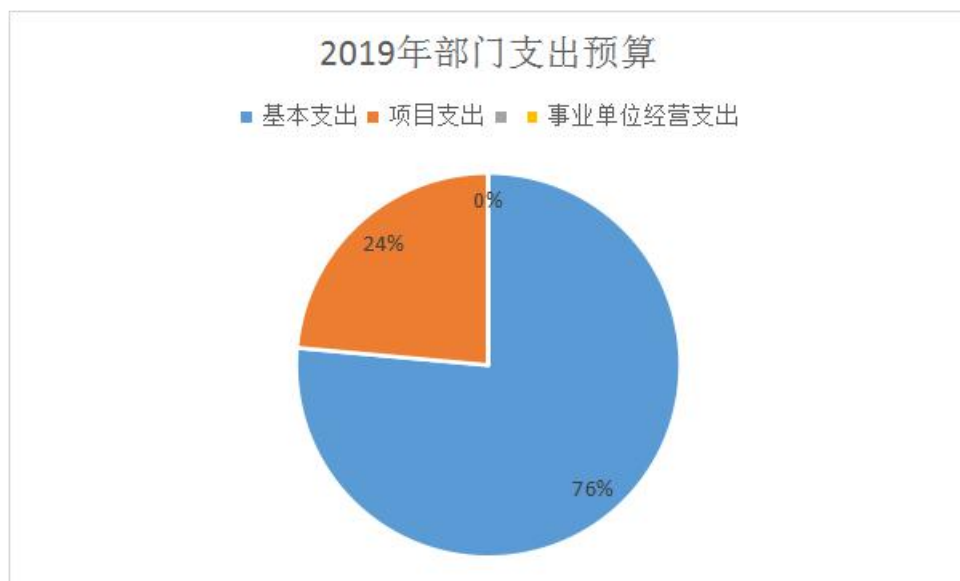
七、关于中共化隆回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化隆回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 年收入预 988.71 万元,其中:上年结余 0 万元,占 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88.71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占 0%。



八、关于中共化隆回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化隆回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 年支出预 988.7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55.71 万元,占 76%;项目支出 233 万元,占 23%;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九、关于中共化隆回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项目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1、一般公共服务 201 类 11 款 01 项 2019 年预算数为 233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103.2 万元,增长 79%。主要是监察委员会成立单位人员增加。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 年中共化隆回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8.79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0.63 万元,增长 1%。主要是监察委员会成立单位人员增加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19 年中共化隆回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底中共化隆回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5 辆,其中,厅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5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合(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 年中共化隆回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专项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33 万元。纪委办案经费 40 万元,监察委员会办案经费 60 万元,特殊办案经费 10 万元,乡镇纪委办案经费 34 万元,派驻纪检组、巡查组经费 30 万元,党风廉政警示教育基地管理费 5 万元,反腐倡廉宣传教育经费 20 万元,纪检干部培训费 30 万元,纪检监察民心网建设托管费 4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

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1 (类) 纪检监察事务 11 (款) 行政运行 01 (项): 指中共化隆回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二)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1 (类) 纪检监察事务 11 (款) 大案要案查处 04 (项): 指纪委办案经费、监察委员会办案经费、特殊办案经费、乡镇纪委办案经费各项支出。

(三)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 (类) 纪检监察事务 11 (款) 派驻派出机构 05 (项): 指巡察经费和派驻纪检监察组经费的支出。

(四)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1 (类) 纪检监察事务 11 (款)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99 (项): 指党风廉政警示教育基地管理费、反腐倡廉宣传教育经费、纪检干部培训费、纪检监察民心网建设托管费的各项经费支出

(五)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 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05 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5 项): 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 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05 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99 项): 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发放的退休人员统筹外工资部分。

（七）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9 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01 项）：指机关事业单位缴纳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失业金等财政配套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210 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 款）行政单位医疗（01 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医疗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在职人员和离退休人员基本医疗保险财政配套支出。

（九）住房保障支出（221 类）住房改革支出（02 款）住房公积金（01 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财政配套支出。主要为在职人员 2020 年度住房公积金单位缴费 12% 部分

三、其他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四、部门专业类名词

中共化隆回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没有部门专业类名词